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1-5
公司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 合并利润表	10
— 母公司利润表	11
—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4-15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 财务报表附注	18-122

审计报告

XYZH/2024GZAA1B0005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星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星光电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星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的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请参阅附注三、二十五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五、注释 39。	(1) 了解国星光电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测试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国星光电 2023 年度合并口径的营业收入为 35.42 亿元，营业收入是国星光电的关键业绩指标，考虑到收入对公司利润产生直接且重要的影响，产生错报的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结合国星光电业务模式，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相关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3）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据、出口报关单据等；

（4）以抽样方式向客户函证营业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以确认其真实性和完整性；

（5）与同行业进行比较，并结合国星光电客户和产品结构、价格管理等因素的变化，评估国星光电营业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6）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和毛利率执行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

（7）通过公开信息平台抽样查询销售客户的工商资料，获取并检查关联方清单，以确认国星光电与客户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8）结合其他收入审计程序如检查期后回款记录、检查期后销售退货记录、检查国星光电与客户对账函等，以确认本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9）对于出口业务，我们获取了装船单、提单、报关单等，并与账面数据进行核对以证实出口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10）对于重大客户，检查合同、月度对账单、发货单及外仓监盘与函证等程序；

（11）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获取收入确认明细表，检查收入是否计入在恰当的期间。

2. 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请参阅附注三、十二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五、注释 8。</p> <p>国星光电主要产品为 LED 封装产品，期末存在数额较大的存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存货余额为 10.43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5.98%。由于存货对国星光电的重要性，同时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存在、计价与分摊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与存货出入库、盘点、成本核算、减值测试等方面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获取并检查采购合同、入库单、发票等材料，以此评估存货采购的发生；</p> <p>(3) 对国星光电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长库龄库存商品等存货进行了检查；</p> <p>(4) 获取并检查原材料、库存商品收发存，对原材料、库存商品实施计价测试，评价国星光电期末存货金额的准确性；</p> <p>(5) 获取了国星光电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抽取部分存货比较其在该表中记载的状态和库龄与通过监盘获知的情况是否相符；</p> <p>(6) 通过比较同状态原材料、库存商品历史售价，以及根据季节性和周期性特征对存货未来售价变动趋势的复核，对管理层估计的预计售价进行了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售价进行了核对；</p> <p>(7) 通过比较同类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发生额进行了核对；</p> <p>(8) 选择部分原材料、库存商品项目，对其可收回金额和跌价准备期末余额进行了复核测算。</p>

四、其他信息

国星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星光电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星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星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星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星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

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星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国星光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五、1	1,363,728,062.89	1,444,714,649.5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51,550,477.63	60,004,849.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3	878,813,298.25	652,281,571.44
应收账款	五、4	510,176,924.57	527,919,696.05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75,324,865.09	135,368,851.58
预付款项	五、7	14,418,067.18	16,865,463.66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五、6	5,513,595.82	4,844,718.05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8	947,816,381.18	931,167,971.45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9,949,701.91	19,837,560.59
流动资产合计	—	3,967,291,374.52	3,793,005,331.67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20,455,544.94	18,162,624.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40,078,568.80	41,059,860.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30,820,094.56	3,629,196.04
固定资产	五、13	1,784,378,650.44	2,098,546,365.07
在建工程	五、14	493,057,057.04	447,194,80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五、15	259,541.48	332,511.10
无形资产	五、16	129,317,711.85	106,718,770.0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6,360,742.95	24,269,06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28,766,906.94	27,587,59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5,626,911.06	19,365,69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559,121,730.06	2,786,866,486.73
资产总计	—	6,526,413,104.58	6,579,871,818.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五、21	66,689,877.73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五、22	883,335,568.01	776,944,204.25
应付账款	五、23	902,408,734.99	934,994,857.9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五、25	49,660,667.87	53,239,153.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65,233,964.94	68,083,159.90
应交税费	五、27	5,268,685.22	17,913,329.73
其他应付款	五、24	28,718,495.43	164,772,922.75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337,128,304.40	60,559,364.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2,139,975.07	3,205,889.51
流动负债合计	—	2,340,584,273.66	2,079,712,881.27
非流动负债：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五、30	228,207,277.43	565,018,902.96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五、31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五、32	-	7,260.25
递延收益	五、33	57,664,794.80	81,931,566.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96,516,779.33	99,657,146.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82,388,851.56	746,614,876.50
负 债 合 计	—	2,722,973,125.22	2,826,327,757.77
股东权益：	—	—	—
股本	五、34	618,477,169.00	618,477,16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35	1,451,904,841.32	1,451,904,841.3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五、36	1,469,013.89	-
盈余公积	五、37	316,336,773.50	304,379,643.4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39	1,415,305,450.01	1,378,735,910.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	3,803,493,247.72	3,753,497,564.55
少数股东权益	—	-53,268.36	46,496.08
股东权益合计	—	3,803,439,979.36	3,753,544,060.6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6,526,413,104.58	6,579,871,818.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	1,306,393,034.75	1,358,230,135.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1,550,477.63	60,004,849.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859,174,012.05	635,806,929.92
应收账款	十五、1	400,890,254.74	461,653,030.84
应收款项融资	—	70,362,090.09	123,183,083.53
预付款项	—	8,282,018.45	2,197,316.55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83,788,578.10	173,426,130.6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754,917,953.38	767,045,063.44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964,738.43	9,325,540.12
流动资产合计	—	3,646,323,157.62	3,590,872,079.96
非流动资产：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014,081,672.86	938,538,752.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7,078,568.80	38,059,860.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1,324,832,312.20	1,509,627,923.32
在建工程	—	478,577,073.22	435,369,948.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226,742.44	104,464.03
无形资产	—	115,537,821.59	92,297,167.7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5,855,871.33	23,522,68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8,888,066.39	19,253,20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649,262.04	18,478,86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011,727,390.87	3,075,252,869.89
资产总计	—	6,658,050,548.49	6,666,124,949.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60,784,359.4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885,489,060.66	784,661,154.85
应付账款	—	761,247,258.26	852,442,126.42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19,948,740.63	25,379,841.01
应付职工薪酬	—	43,768,096.42	43,978,757.37
应交税费	—	1,412,296.60	4,594,030.84
其他应付款	—	103,443,448.28	186,966,964.74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37,095,219.46	60,322,923.28
其他流动负债	—	1,979,590.35	2,802,863.90
流动负债合计	—	2,215,168,070.12	1,961,148,662.41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228,207,277.43	565,018,902.96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7,260.25
递延收益	—	42,825,824.16	47,270,88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5,960,612.18	99,538,634.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66,993,713.77	711,835,682.17
负债合计	—	2,582,161,783.89	2,672,984,344.58
股东权益：	—	—	—
股本	—	618,477,169.00	618,477,16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401,011,960.04	1,401,011,960.0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285,489.00	—
盈余公积	—	316,336,773.50	304,379,643.45
未分配利润	—	1,739,777,373.06	1,669,271,832.78
股东权益合计	—	4,075,888,764.60	3,993,140,605.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6,658,050,548.49	6,666,124,949.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	3,541,637,227.92	3,579,885,727.44
其中：营业收入	五、39	3,541,637,227.92	3,579,885,727.44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485,197,727.08	3,480,324,392.7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9	3,119,347,086.25	3,145,045,565.8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40	19,296,465.65	17,958,541.73
销售费用	五、41	44,806,876.36	39,824,927.92
管理费用	五、42	138,169,688.03	132,762,934.54
研发费用	五、43	181,187,558.41	171,334,076.34
财务费用	五、44	-17,609,947.62	-26,601,653.61
其中：利息费用	—	16,881,576.63	6,418,408.61
利息收入	—	32,387,070.44	20,464,112.29
加：其他收益	五、45	56,452,686.95	65,222,794.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5,071,154.16	1,491,289.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497,323.08	1,309,74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1,545,628.32	14,216.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825,184.00	2,003,200.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39,085,719.39	-46,182,229.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241,415.16	1,051,992.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9,839,482.04	123,162,599.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4,553,065.19	9,070,238.4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2,268,917.68	1,919,562.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2,123,629.55	130,313,275.38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3,411,905.43	9,039,564.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5,535,534.98	121,273,711.1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5,535,534.98	121,273,711.1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5,635,299.42	121,339,776.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99,764.44	-66,065.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527,516.9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527,516.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527,516.9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527,516.91
7.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85,535,534.98	121,801,228.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85,635,299.42	121,867,293.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9,764.44	-66,065.63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85	0.19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85	0.1962

本年末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12,935,605.25 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565,962,262.44	2,640,572,926.21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168,918,453.39	2,236,014,737.38
税金及附加	—	13,124,514.43	11,564,609.26
销售费用	—	35,534,282.68	31,037,063.30
管理费用	—	100,514,434.60	104,181,625.64
研发费用	—	150,490,576.55	137,897,851.58
财务费用	—	-14,413,500.35	-20,875,826.33
其中：利息费用	—	16,743,504.36	6,026,394.42
利息收入	—	31,045,978.70	19,895,084.91
加：其他收益	—	28,820,919.44	23,374,591.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4	5,071,154.16	874,09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497,323.08	1,309,74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45,628.32	14,216.6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41,809.04	1,450,763.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0,871,891.98	-30,005,513.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5,082.60	57,446.77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	116,436,037.52	136,518,462.86
加：营业外收入	—	2,167,684.79	8,569,258.32
减：营业外支出	—	2,196,496.41	1,086,889.09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16,407,225.90	144,000,832.09
减：所得税费用	—	-3,164,074.57	11,808,946.4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9,571,300.47	132,191,885.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9,571,300.47	132,191,885.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19,571,300.47	132,191,885.60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3,340,349,987.44	3,894,821,893.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1,699,268.12	95,516,452.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71,819,966.24	81,006,04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03,869,221.80	4,071,344,38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420,957,545.38	2,971,637,079.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适用新三板/北交所）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85,022,372.25	521,184,80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3,519,538.14	75,211,01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94,728,906.38	111,862,32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14,228,362.15	3,679,895,23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89,640,859.65	391,449,15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0,981,292.12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900,304.05	769,21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241,400.00	2,297,402.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711.8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8,203,708.00	53,066,621.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9,558,558.30	383,862,16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70,000,000.00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89,558,558.30	473,862,16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1,354,850.30	-420,795,54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16,315,385.81	62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适用新三板/北交所）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5,469,794.51	19,142,32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1,785,180.32	643,742,320.5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10,000,000.00	40,437,038.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52,804,754.22	35,344,342.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33,520,271.86	137,250,93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6,325,026.08	213,032,31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4,539,845.76	430,710,00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742,553.57	9,761,758.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3,511,282.84	411,125,375.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12,240,350.18	801,114,97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38,729,067.34	1,212,240,350.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469,226,176.33	3,046,959,64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262,343.59	10,601,097.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2,826,729.54	283,984,89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011,315,249.46	3,341,545,64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14,740,338.87	2,268,842,098.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03,019,135.40	301,678,70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7,421,783.55	53,395,14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23,692,254.14	356,421,51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618,873,511.96	2,980,337,46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2,441,737.50	361,208,18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0,981,292.12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900,304.05	769,21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067,000.00	180,6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58,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86,948,596.17	51,208,57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0,162,913.66	368,016,28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43,250,000.00	108,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9,409,650.00	134,409,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82,822,563.66	611,175,93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5,873,967.49	-559,967,354.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10,409,867.54	62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适用新三板/北交所）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88,356.80	12,225,701.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5,498,224.34	636,825,70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1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2,804,754.22	34,952,328.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360.05	152,77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62,968,114.27	35,105,106.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469,889.93	601,720,59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95,270.85	5,533,901.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0,997,390.77	408,495,323.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26,221,633.05	717,726,30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85,224,242.28	1,126,221,633.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51,904,841.32	-	-	-	304,379,643.45	-	1,378,735,910.78	-	3,753,497,564.55	46,496.08	3,753,544,06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18,477,169.00	-	-	-	1,451,904,841.32	-	-	-	304,379,643.45	-	1,378,735,910.78	-	3,753,497,564.55	46,496.08	3,753,544,060.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469,013.89	11,957,130.05	-	36,569,539.23	-	49,995,683.17	-99,764.44	49,895,918.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5,635,299.42	-	85,635,299.42	-99,764.44	85,535,534.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1,957,130.05	-	-49,065,760.19	-	-37,108,630.14	-	-37,108,630.1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957,130.05	-	-11,957,130.05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7,108,630.14	-	-37,108,630.14	-	-37,108,630.14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469,013.89	-	-	-	-	1,469,013.89	-	1,469,013.89
1. 本年提取	-	-	-	-	-	-	-	8,743,590.92	-	-	-	-	8,743,590.92	-	8,743,590.92
2. 本年使用	-	-	-	-	-	-	-	-7,274,577.03	-	-	-	-	-7,274,577.03	-	-7,274,577.03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51,904,841.32	-	-	1,469,013.89	316,336,773.50	-	1,415,305,450.01	-	3,803,493,247.72	-53,268.36	3,803,439,979.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81,165,594.96	-	-527,516.91	-	291,160,454.89	-	1,354,675,761.77	-	3,744,951,463.71	-117,113.13	3,744,834,35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239,558,546.36	-	-	-	-	-	-53,136,580.80	-	186,421,965.56	229,674.84	186,651,640.40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18,477,169.00	-	-	-	1,720,724,141.32	-	-527,516.91	-	291,160,454.89	-	1,301,539,180.97	-	3,931,373,429.27	112,561.71	3,931,485,990.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68,819,300.00	-	527,516.91	-	13,219,188.56	-	77,196,729.81	-	-177,875,864.72	-66,065.63	-177,941,930.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27,516.91	-	-	-	121,339,776.82	-	121,867,293.73	-66,065.63	121,801,228.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68,819,300.00	-	-	-	-	-	-	-	-268,819,300.00	-	-268,819,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68,819,300.00	-	-	-	-	-	-	-	-268,819,300.00	-	-268,819,3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219,188.56	-	-44,143,047.01	-	-30,923,858.45	-	-30,923,85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219,188.56	-	-13,219,188.56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0,923,858.45	-	-30,923,858.45	-	-30,923,858.45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51,904,841.32	-	-	-	304,379,643.45	-	1,378,735,910.78	-	3,753,497,564.55	46,496.08	3,753,544,060.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01,011,960.04	-	-	-	304,379,643.45	1,669,271,832.78	-	3,993,140,60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18,477,169.00	-	-	-	1,401,011,960.04	-	-	-	304,379,643.45	1,669,271,832.78	-	3,993,140,605.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285,489.00	11,957,130.05	70,505,540.28	-	82,748,159.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9,571,300.47	-	119,571,300.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1,957,130.05	-49,065,760.19	-	-37,108,630.1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1,957,130.05	-11,957,130.05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7,108,630.14	-	-37,108,630.14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85,489.00	-	-	-	285,489.00
1. 本年提取	-	-	-	-	-	-	-	5,250,572.92	-	-	-	5,250,572.92
2. 本年使用	-	-	-	-	-	-	-	-4,965,083.92	-	-	-	-4,965,083.92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01,011,960.04	-	-	285,489.00	316,336,773.50	1,739,777,373.06	-	4,075,888,76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70,489,606.50	-	-	-	291,160,454.89	1,581,222,994.19	-	3,961,350,224.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18,477,169.00	-	-	-	1,470,489,606.50	-	-	-	291,160,454.89	1,581,222,994.19	-	3,961,350,224.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69,477,646.46	-	-	-	13,219,188.56	88,048,838.59	-	31,790,380.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32,191,885.60	-	132,191,885.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69,477,646.46	-	-	-	-	-	-	-69,477,646.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69,477,646.46	-	-	-	-	-	-	-69,477,646.46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219,188.56	-44,143,047.01	-	-30,923,85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219,188.56	-13,219,188.56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0,923,858.45	-	-30,923,858.45
3. 其他	-	-	-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477,169.00	-	-	-	1,401,011,960.04	-	-	-	304,379,643.45	1,669,271,832.78	-	3,993,140,605.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国星光电”)成立于1981年8月31日,注册地为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总部办公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18号。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属电子元器件制造业行业,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产品或提供劳务为LED外延片及芯片产品、LED封装及组件产品、集成电路封测产品及第三代化合物半导体封测产品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1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23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从事电子元器件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五、3、4、5、6	单项金额超过本期利润总额的 5.00%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五、14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 0.50%的认定为重要。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五、3、4、5、6	单项账面余额超过本期利润总额的 5.00%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及其他应付款	五、23、24、25	单项本期期末账面余额超过 2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五、54	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本期期末净资产总额 5.00%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外购在研项目	六	单项金额超过本期利润总额的 5.00%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联合营企业	八.1/八.3	单一主体收入、净利润、净资产、资产总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 10.00%以上的
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金额超过 400.00 万元。
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超过资产总额 5.00%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与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3)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公司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公司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

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预计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公司判断账龄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评

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a) 应收票据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应收票据,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的应收票据,参照应收账款组合一,按账龄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b) 除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外的应收款项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本组合为经营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是指除关联方及内部往来及代垫员工款项的应收款项外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二	本组合为关联方及内部往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组合三	本组合为本公司单独确认的、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如代垫员工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2.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的应收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三的应收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

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十四)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

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下)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仍按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转为金融工具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后剩余部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集团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或摊销。

(十七)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或其他方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10	4.50-4.75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2	机器设备	7-11	5-10	8.18-13.57
3	运输设备	5-6	5-10	15.83-18.00
4	办公设备	5	5-10	18.00-19.00
5	其他设备	5	5-10	18.00-19.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建筑物及厂房设施投入使用时,由设备与动力保障部门及公司特别授权部门填写固定资产验收单,按照流程审批完毕后,转为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十九) 借款费用

本公司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公司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项目研发在进入产品设计阶段前为研究阶段,在开始产品设计起至试产期间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公司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网络弱电监控系统,办公家具和长城大厦装修工程等本公司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房屋装修费,网络弱电监控系统,办公家具和长城大厦装修工程等费用的摊销年限为5年。

(二十三)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利润分享计划与其他短期薪酬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具体收入确认情况如下: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途商品或服务;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会计计量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企业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企业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5)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公司会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否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6)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贸易收入等,均采用直接向客户销售的模式进行。按照地域可分为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收入,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国内销售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销售商品与贸易业务,均在国内有发生销售,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从事电子元器件产品的制造,并直接销售给客户。其中,国内销售根据收入确认方式的不同可分为一般模式与VMI模式,这两种模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一般模式:对于直接销售给客户的,依据销售合同,交付产品,并以客户签收作为履约义务完成,公司在将产品交付客户或托运时开具送货单,并由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VMI模式,领用后月末对账确认:根据与客户签订的供货框架协议的规定,公司在客户下订单后组织产品生产,产品完工并经检验合格后直接送到指定仓库,由客户根据需求领用的寄售模式,每月根据客户供应商平台系统领用明细进行实物账核对,核实领用的存货,并经客户确认数量和价格后,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 贸易业务

本公司从事贸易业务具体包括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外化工产品销售等。

本公司从事的上述贸易业务涉及第三方参与其中。因为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并能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的价格,所以本公司在该交易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按合同约定的本公司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贸易收入。

内销贸易业务签收确认:对于直接销售给客户的,依据销售合同,交付产品并以客户签收作为履约义务完成公司在将产品交付客户或托运时开具送货单,并由客户签收确认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②国外销售

本公司国外销售为自营出口销售,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销售商品

公司按购货方合同规定的要求生产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履约义务完成。公司在办妥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提单后作为出口收入的确认时点。

2) 贸易业务

本公司出口贸易业务通常为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并能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的价格,所以本公司在该交易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按合同约定的本公司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贸易收入。

出口贸易业务一般采用FOB贸易模式。依据销售合同,FOB模式下,公司产品在港口装船后,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购货方,公司不再实施和保

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有效控制,履约义务完成。公司以完成报关装船,取得提单作为出口收入的确认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由企业选择一种方式确认)。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公司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

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b.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

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公司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具体依据见附注五、58. 租赁。本公司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的金融负债;构成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3) 本公司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公司,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公司,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公司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九) 持有待售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持有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外)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第一和第二层次)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对于第三层次)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公司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公司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在估值时使用贴现率等重大不可观察的输入值,但其公允价值对这些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如持有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估计具有不确定性的)本公司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公司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或:本公司根据具有类似合同条款和风险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公司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波动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十一)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所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按照2022年11月21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A. 本公司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22年12月31日)	“解释第16号”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30,580.97	57,011.77	27,587,59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600,134.69	57,011.77	99,657,146.46

B. 本公司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22年12月31日)	“解释第16号”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53,201.05	-	19,253,20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538,634.69	-	99,538,634.6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应纳税所得额	3%、6%、9%、13%等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佛山市国星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25%
南阳宝里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广东省新立电子信息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2008年12月1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4000097；2023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344017343，发证时间2023年12月28日，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在2023-2025年度按照15%执行。

（2）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44001238；2021年国星半导体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8779，发证时间2021年12月20日，企业所得税税率在2021-2023年度按照15%执行。

（3）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4000295；2021年风华芯电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08851，发证时间2021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税率在2021-2023年度按照15%执行。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3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3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95.10	8,583.40
银行存款	248,882,524.04	318,813,590.74
其他货币资金	216,381,037.73	228,282,928.54
存款应收利息	8,467,957.82	4,191,370.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889,993,648.20	893,418,176.04
合计	1,363,728,062.89	1,444,714,649.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本年存放财务公司的存款系本公司存放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本年未有存放在境外的资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1,550,477.63	60,004,849.31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衍生金融工具	-	-
其他	151,550,477.63	60,004,849.3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	-
混合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151,550,477.63	60,004,849.31

注:报告期末,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结余金额151,550,477.63元,按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6,389,472.05	616,988,311.03
商业承兑汇票	72,423,826.20	35,293,260.41
合计	878,813,298.25	652,281,571.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0,291,335.52	100.00	1,478,037.27	0.17	878,813,298.2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06,389,472.05	91.60	-	-	806,389,472.05
商业承兑汇票	73,901,863.47	8.40	1,478,037.27	2.00	72,423,826.20
合计	880,291,335.52	100.00	1,478,037.27	0.17	878,813,298.25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3,001,842.06	100.00	720,270.62	0.11	652,281,571.4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16,988,311.03	94.48	-	-	616,988,311.03
商业承兑汇票	36,013,531.03	5.52	720,270.62	2.00	35,293,260.41
合计	653,001,842.06	100.00	720,270.62	0.11	652,281,571.44

1) 应收票据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本年应收票据未有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2) 应收票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06,389,472.05	-	-
商业承兑汇票	73,901,863.47	1,478,037.27	2.00
合计	880,291,335.52	1,478,037.27	-

(3) 应收票据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20,270.62	757,766.65	-	-	-	1,478,037.27
合计	720,270.62	757,766.65	-	-	-	1,478,037.27

其中本年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4)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3,629,569.87
合计	693,629,569.87

(5)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317,903.43	66,689,877.73
合计	159,317,903.43	66,689,877.73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9,109,320.95	537,956,247.92
1至2年	1,176,438.21	1,086,426.95
2至3年	1,001,129.10	579,142.25
3至4年	477,703.29	1,819,152.60
4至5年	1,806,073.85	4,063,925.96
5年以上	5,023,019.56	1,649,966.86
合计	528,593,684.96	547,154,862.5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88,703.97	1.38	7,288,703.9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1,304,980.99	98.62	11,128,056.42	2.13	510,176,924.57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521,304,980.99	98.62	11,128,056.42	2.13	510,176,924.57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组合3-代垫员工款项	-	-	-	-	-
合计	528,593,684.96	100.00	18,416,760.39	3.48	510,176,924.57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43,386.32	1.40	7,643,386.32	100.00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9,511,476.22	98.60	11,591,780.17	2.15	527,919,696.05
其中：组合 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539,511,476.22	98.60	11,591,780.17	2.15	527,919,696.05
组合 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组合 3-代垫员工款项	-	-	-	-	-
合计	547,154,862.54	100.00	19,235,166.49	3.52	527,919,696.05

1)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5,711,450.39	5,711,450.39	5,711,450.39	5,711,450.39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客户 2	815,484.27	815,484.27	815,484.27	815,484.27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客户 3	761,769.31	761,769.31	761,769.31	761,769.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71,282.32	171,282.32	-	-	-	-
客户 5	145,321.00	145,321.00	-	-	-	-
客户 6	21,928.68	21,928.68	-	-	-	-
客户 7	16,150.35	16,150.35	-	-	-	-
合计	7,643,386.32	7,643,386.32	7,288,703.97	7,288,703.97	-	-

2)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19,109,320.95	10,382,186.43	2.00
1至2年	1,176,438.21	117,643.82	10.00
2至3年	211,233.69	63,370.11	30.00
3至4年	477,703.29	238,851.65	50.00
4至5年	21,402.22	17,121.78	80.00
5年以上	308,882.63	308,882.63	100.00
合计	521,304,980.99	11,128,056.42	-

(3) 应收账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前期核销后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9,235,166.49	-201,466.31	144,531.00	761,470.79	-	18,416,760.39
合计	19,235,166.49	-201,466.31	144,531.00	761,470.79	-	18,416,760.39

其中本年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1,470.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注:本期核销应收账款共9户,均为非关联方款项,单笔金额低于重要性标准,因此未披露。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1	49,828,152.79	1年以内	9.43	996,563.06
客户2	32,576,355.28	1年以内	6.16	651,527.11
客户3	28,857,747.31	1年以内	5.46	577,154.95
客户4	21,875,358.94	1年以内	4.14	437,507.18
客户5	18,551,810.97	1年以内	3.51	371,036.22
合计	151,689,425.29	---	28.70	3,033,788.52

(6) 本年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324,865.09	135,368,851.58
合计	75,324,865.09	135,368,851.58

(2) 应收款项融资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324,865.09	100.00	-	-	75,324,865.0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5,324,865.09	100.00	-	-	75,324,865.09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75,324,865.09	100.00	-	-	75,324,865.09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368,851.58	100.00	-	-	135,368,851.5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5,368,851.58	100.00	-	-	135,368,851.58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35,368,851.58	100.00	-	-	135,368,851.58

注: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6(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本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 其剩余期限较短, 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1) 应收款项融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2) 应收款项融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5,324,865.09	-	—
合计	75,324,865.09	-	—

3) 应收款项融资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无。

(3)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	-	-	-	-	-	-
合计	-	-	-	-	-	-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无。

(5)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075,720.52	-
合计	151,075,720.52	-

(6)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无。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513,595.82	4,844,718.05
合计	5,513,595.82	4,844,718.05

6.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598,693.93	3,090,628.01
往来款	27,354,921.10	27,405,854.34
其他代垫款项	2,653,004.88	2,393,812.40
合计	33,606,619.91	32,890,294.75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13,725.45	9,261,987.7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至2年	5,743,423.74	118,345.00
2至3年	61,945.00	261,000.00
3至4年	260,000.00	570,000.00
4至5年	484,000.00	230,000.00
5年以上	22,443,525.72	22,448,961.99
合计	33,606,619.91	32,890,294.75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16,441.49	76.82	25,816,441.4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90,178.42	23.18	2,276,582.60	29.22	5,513,595.82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5,145,077.67	15.31	2,276,582.60	44.25	2,868,495.07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组合3-代垫员工款项	2,645,100.75	7.87	-	-	2,645,100.75
合计	33,606,619.91	100.00	28,093,024.09	83.59	5,513,595.82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816,441.49	78.49	25,816,441.4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73,853.26	21.51	2,229,135.21	31.51	4,844,718.05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4,685,875.95	14.25	2,229,135.21	47.57	2,456,740.74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3-代垫员工款项	2,387,977.31	7.26	-	-	2,387,977.31
合计	32,890,294.75	100.00	28,045,576.70	85.27	4,844,718.05

1)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816,441.49	816,441.49	816,441.49	816,441.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816,441.49	25,816,441.49	25,816,441.49	25,816,441.49	—	—

2)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 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68,624.70	39,372.49	2.00
1 至 2 年	743,423.74	74,342.37	10.00
2 至 3 年	61,945.00	18,583.50	30.00
3 至 4 年	260,000.00	130,000.00	50.00
4 至 5 年	484,000.00	387,200.00	80.00
5 年以上	1,627,084.23	1,627,084.23	100.00
合计	5,145,077.67	2,276,582.60	—

注:说明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以及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余额	145,041.56	1,867,691.19	26,032,843.95	28,045,576.70
2023年1月1日 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567.71	271,451.37	-	268,883.66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221,436.27	-	221,436.27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 日余额	142,473.85	1,917,706.29	26,032,843.95	28,093,024.09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	
其他应收	28,045,576.70	268,883.66	-	221,436.27	-	28,093,024.09
合计	28,045,576.70	268,883.66	-	221,436.27	-	28,093,024.09

其中本年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5)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1,436.2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注：本期核销其他应收款共 1 户，均为非关联方款项，单笔金额低于重要性标准，因此未披露。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	20,000,000.00	5年以上	59.51	20,000,000.00
客户 2	往来款	5,000,000.00	1-2年	14.88	5,000,000.00
客户 3	其他代垫款项	1,895,821.42	1年以内	5.64	-
客户 4	往来款	978,443.71	1年以内	2.91	19,568.87
客户 5	往来款	816,441.49	5年以上	2.43	816,441.49
合计	—	28,690,706.62	—	85.37	25,836,010.36

(7) 本年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3,933,522.15	96.64	15,448,641.54	91.60
1-2年	177,892.42	1.23	1,027,845.31	6.09
2-3年	142,380.89	0.99	66,724.70	0.40
3年以上	164,271.72	1.14	322,252.11	1.91
合计	14,418,067.18	100.00	16,865,463.66	100.00

注: 截至期末, 无账龄超过1年未收回的大额预付账款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1	7,000,000.00	1年以内	48.55
供应商 2	2,502,468.00	1年以内	17.36
供应商 3	716,296.00	1年以内	4.97
供应商 4	400,000.00	1年以内	2.77
供应商 5	394,772.00	1年以内	2.74
合计	11,013,536.00	—	76.39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446,382.14	4,002,603.62	144,443,778.5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4,180,775.73	-	234,180,775.73
库存商品（产成品）	328,215,575.04	86,631,303.82	241,584,271.22
发出商品	332,126,942.02	4,519,386.31	327,607,555.71
合计	1,042,969,674.93	95,153,293.75	947,816,381.1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1,023,059.26	925,922.81	190,097,136.4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02,796,033.98	-	202,796,033.98
库存商品（产成品）	320,985,329.66	85,989,708.52	234,995,621.14
发出商品	308,360,321.21	5,081,141.33	303,279,179.88
合计	1,023,164,744.11	91,996,772.66	931,167,971.4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25,922.81	5,788,957.90	-	2,712,277.09	-	4,002,603.62
库存商品	85,989,708.52	29,922,245.14	-	29,280,649.84	-	86,631,303.82
发出商品	5,081,141.33	3,374,516.35	-	3,936,271.37	-	4,519,386.31
合计	91,996,772.66	39,085,719.39	-	35,929,198.30	-	95,153,293.75

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价格回升、原材料报废或出售
在产品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价格回升、产品报废或出售
库存商品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价格回升、产品报废或出售
发出商品	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价格回升、产品报废或出售

(3) 存货年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9. 其他流动资产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947,228.78	17,625,954.85
预缴应退企业所得税	3,700,389.65	318,672.81
其他	1,302,083.48	1,892,932.93
合计	19,949,701.91	19,837,560.59

其他:(1) 已报废待处理的存货一批,截止2023年12月31日,该批已报废待处理存货净值为520,493.51元;

(2)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供应商赠送尚未验收的设备配件一批,金额为781,589.97元。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佛山市南海区联合广东新光源产业创新中心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	-	-	-
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59,860.92	-	981,292.12	-	-	-	7,078,568.80	394,575.79	-	-	-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	-	30,000,000.00	144,753.13	-	-	-
合计	41,059,860.92	-	981,292.12	-	-	-	40,078,568.80	539,328.92	-	-	-

注 1：佛山市南海区联合广东新光源产业创新中心是由广东省科技厅、佛山市政府、南海区政府、罗村街道、广东省半导体光源产业协会、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共建，由广东省内科研机构、广东省内 LED 上市企业、龙头企业等单位共同出资成立的从事半导体照明产业

研究开发和公共服务的主要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非营利性的科技类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开办资金: 7,200.00 万元人民币, 由 24 家单位等额出资, 各出资 300.00 万元人民币组建而成。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市国星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已向佛山市南海区联合广东新光源产业创新中心出资 300.00 万元, 占开办资金的 4.17%。

注 2: 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由普通合伙人光荣半导体照明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已签署《资本认缴承诺书》的相关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 经营范围: 股权及准股权投资, 公司并购业务, 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该基金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规模 5.00 亿元, 分二期设立, 每期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50 亿元, 第一期基金之有限合伙人只承诺认缴本期出资, 并不承担在第二期基金中的出资义务。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实际出资 1,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收到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利分配 3,917,270.40 元, 累计收回本金 2,921,431.20 元, 收回部分投资后, 本公司占其股权比例 3.98%。

注 3: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2021 年 10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向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3,000.00 万元作为战略投资者向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增资, 其中认缴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90.00 万元, 其余投资款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和其他投资方投资后,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922.00 万元, 公司出资比例为 2.083%。

(2) 本年无终止确认的情况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18,162,624.70	-	-	-	2,497,323.08	-	-	204,402.84	-	-	20,455,544.94	-
小计	18,162,624.70	-	-	-	2,497,323.08	-	-	204,402.84	-	-	20,455,544.94	-
合计	18,162,624.70	-	-	-	2,497,323.08	-	-	204,402.84	-	-	20,455,544.94	-

注1: 2020年7月30日,本公司对照明业务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剥离,与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新设方式合作设立合资公司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 年初余额	4,612,409.88	-	4,612,409.88
2. 本年增加金额	34,629,898.79	-	34,629,898.79
(1) 外购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4,629,898.79	-	34,629,898.79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36,927.82	-	36,927.82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36,927.82	-	36,927.82
4. 年末余额	39,205,380.85	-	39,205,380.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1. 年初余额	983,213.84	-	983,213.84
2. 本年增加金额	7,409,589.90	-	7,409,589.90
(1) 计提或摊销	281,602.45	-	281,602.4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7,127,987.45	-	7,127,987.45
3. 本年减少金额	7,517.45	-	7,517.45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7,517.45	-	7,517.45
4. 年末余额	8,385,286.29	-	8,385,286.29
三、减值准备	—	—	—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30,820,094.56	-	30,820,094.5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 年初账面价值	3,629,196.04	-	3,629,196.04

(2) 截至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投资性房地产。

13. 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88,606,108.82	2,101,992,825.93
固定资产清理	1,454,458.56	2,364,654.61
减: 减值准备	5,681,916.94	5,811,115.47
合计	1,784,378,650.44	2,098,546,365.07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3.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 年初余额	532,563,980.87	3,856,793,639.61	7,664,431.71	25,143,672.66	58,752,901.28	4,480,918,626.13
2. 本年增加金额	36,927.82	77,730,613.21	-	390,189.73	5,522,345.98	83,680,076.74
(1) 购置	-	217,268.82	-	78,327.42	315,751.77	611,348.01
(2) 在建工程转入	-	77,513,344.39	-	311,862.31	5,206,594.21	83,031,800.91
(3) 其他转入	36,927.82	-	-	-	-	36,927.82
3. 本年减少金额	34,629,898.79	40,810,580.85	4,360,063.03	1,494,810.70	1,233,889.18	82,529,242.55
(1) 处置或报废	-	40,810,580.85	4,360,063.03	1,494,810.70	1,233,889.18	47,899,343.76
(2) 其他转出	34,629,898.79	-	-	-	-	34,629,898.79
4. 年末余额	497,971,009.90	3,893,713,671.97	3,304,368.68	24,039,051.69	63,041,358.08	4,482,069,460.32
二、累计折旧	—	—	—	—	—	—
1. 年初余额	211,037,928.67	2,097,404,690.53	6,836,343.01	19,774,183.27	43,872,654.72	2,378,925,800.20
2. 本年增加金额	26,845,371.65	330,661,120.58	170,518.17	1,472,703.17	6,174,955.81	365,324,669.38
(1) 计提	26,837,854.20	330,661,120.58	170,518.17	1,472,703.17	6,174,955.81	365,317,151.93
(2) 其他转入	7,517.45	-	-	-	-	7,517.45
3. 本年减少金额	7,127,987.45	37,011,732.25	4,142,059.88	1,418,912.89	1,086,425.61	50,787,118.08
(1) 处置或报废	-	37,011,732.25	4,142,059.88	1,418,912.89	1,086,425.61	43,659,130.63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2) 其他转出	7,127,987.45	-	-	-	-	7,127,987.45
4. 年末余额	230,755,312.87	2,391,054,078.86	2,864,801.30	19,827,973.55	48,961,184.92	2,693,463,351.50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年初余额	-	5,806,828.89	-	2,699.40	1,587.18	5,811,115.47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其他转入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128,315.50	-	89.44	793.59	129,198.53
(1) 处置或报废	-	128,315.50	-	89.44	793.59	129,198.53
(2) 其他转出	-	-	-	-	-	-
4. 年末余额	-	5,678,513.39	-	2,609.96	793.59	5,681,916.94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267,215,697.03	1,496,981,079.72	439,567.38	4,208,468.18	14,079,379.57	1,782,924,191.88
2. 年初账面价值	321,526,052.20	1,753,582,120.19	828,088.70	5,366,789.99	14,878,659.38	2,096,181,710.46

- (1) 本年无暂时闲置的重要固定资产
- (2) 本年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3) 本年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3.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机器设备	1,454,458.56	2,364,654.61
合计	1,454,458.56	2,364,654.61

14.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3,057,057.04	447,194,804.02
工程物资	-	-
合计	493,057,057.04	447,194,804.02

14.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季华二路LED研发生产基地其他(零星设备)	9,534,901.81	-	9,534,901.81
新一代LED封装器件及芯片扩产项目	5,722,753.62	-	5,722,753.62
吉利产业园项目	467,955,507.68	-	467,955,507.68
ChipLED扩产项目	-	-	-
集成电路产品封测技术改造项目	6,353,643.42	-	6,353,643.42
零星设备	3,490,250.51	-	3,490,250.51
合计	493,057,057.04	-	493,057,057.04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季华二路LED研发生产基地其他(零星设备)	12,629,643.77	-	12,629,643.77
新一代LED封装器件及芯片扩产项目	11,803,833.69	-	11,803,833.69
吉利产业园项目	421,308,508.55	-	421,308,508.55
ChipLED扩产项目	430,088.50	-	430,088.50
零星设备	1,022,729.51	-	1,022,729.51
合计	447,194,804.02	-	447,194,80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季华二路 LED 研发生产基地其他(零星设备)	12,629,643.77	76,889,353.72	52,832,362.97	27,151,732.71	9,534,901.81
新一代 LED 封装器件及芯片扩产项目	11,803,833.69	1,539,246.57	7,620,326.64	-	5,722,753.62
吉利产业园项目	421,308,508.55	67,490,008.07	20,843,008.94	-	467,955,507.68
合计	445,741,986.01	145,918,608.36	81,295,698.55	27,151,732.71	483,213,163.11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季华二路 LED 研发生产基地其他(零星设备)	89,316,006.66	95.30	95.30	-	-	-	自筹资金
新一代 LED 封装器件及芯片扩产项目	913,412,500.00	97.91	97.91	-	-	-	自筹资金
吉利产业园项目	1,714,546,700.00	31.31	31.31	562,363.10	524,527.28	2.74	自筹及借款
合计	2,717,275,206.66	—	—	562,363.10	524,527.28	—	—

(3) 截至期末, 本年无在建工程项目减值准备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年初余额	711,091.24	711,091.24
2. 本年增加金额	302,198.85	302,198.85
(1) 租入	302,198.85	302,198.8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年减少金额	227,921.65	227,921.65
(1) 处置	227,921.65	227,921.6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 年末余额	785,368.44	785,368.44
二、累计折旧	—	—
1. 年初余额	378,580.14	378,580.14
2. 本年增加金额	375,168.46	375,168.46
(1) 计提	375,168.46	375,168.46
3. 本年减少金额	227,921.64	227,921.64
(1) 处置	227,921.64	227,921.6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
4. 年末余额	525,826.96	525,826.96
三、减值准备	—	—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4.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年末账面价值	259,541.48	259,541.48
2. 年初账面价值	332,511.10	332,511.10

(2) 使用权资产无的减值情况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年初余额	122,612,786.91	24,179,420.85	13,085,303.08	—	159,877,510.84
2. 本年增加金额	350,661.10	29,504.95	26,669,510.93	—	27,049,676.98
(1) 购置	350,661.10	29,504.95	26,669,510.93	—	27,049,676.98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失效且终止确认	—	—	—	—	—
4. 年末余额	122,963,448.01	24,208,925.80	39,754,814.01	—	186,927,187.82
二、累计摊销	—	—	—	—	—
1. 年初余额	19,959,738.02	23,999,232.47	9,199,770.33	—	53,158,740.82
2. 本年增加金额	2,482,667.38	180,680.13	1,787,387.64	—	4,450,735.15
(1) 计提	2,482,667.38	180,680.13	1,787,387.64	—	4,450,735.15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失效且终止确认	-	-	-	-	-
4. 年末余额	22,442,405.40	24,179,912.60	10,987,157.97	-	57,609,475.97
三、减值准备	—	—	—	—	—
1. 年初余额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 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100,521,042.61	29,013.20	28,767,656.04	-	129,317,711.85
2. 年初账面价值	102,653,048.89	180,188.38	3,885,532.75	-	106,718,770.02

(2) 本报告期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21,437,590.67	1,612,422.09	7,964,914.57	-	15,085,098.19
办公家具	489,009.41	52,944.27	239,515.03	-	302,438.65
地板地坪工程	24,835.01	63,231.19	15,891.86	-	72,174.34
网络弱电监控系统	1,518,890.07	520,330.02	1,587,983.03	-	451,237.06
清洗房间防爆设施改造工程	16,307.34	-	16,307.34	-	-
办公大楼户外亮化工程	31,723.49	-	28,065.95	-	3,657.54
人脸识别监控系统	24,825.50	-	24,825.50	-	-
B3 消防系统工程	67,800.41	-	67,800.41	-	-
冷却水塔填料更换工程	68,577.97	-	21,100.92	-	47,477.05
UPS 电容	104,690.18	-	29,911.48	-	74,778.70
UPS 系统安装工程	59,633.03	-	14,311.92	-	45,321.11
氢氨气站安全提升改造工程	181,391.60	-	181,391.60	-	-
长城大厦装修工程	243,791.10	-	60,036.90	-	183,754.20
零星改造工程	-	256,739.25	161,933.14	-	94,806.11
合计	24,269,065.78	2,505,666.82	10,413,989.65	-	16,360,742.95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8,701,225.96	25,430,879.19	167,626,198.33	25,249,959.05
可抵扣亏损	357,087.00	53,563.05	410,000.00	61,5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734,599.20	2,660,189.88	14,668,432.07	2,200,264.81
租赁负债及其他	4,126,442.16	622,274.82	348,150.97	75,868.88
合计	190,919,354.32	28,766,906.94	183,052,781.37	27,587,592.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638,307,914.07	95,746,187.11	663,986,681.25	99,598,002.19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559,845.00	233,976.75	14,216.68	2,132.50
其他	3,555,570.44	536,615.47	228,047.08	57,011.77
合计	643,423,329.51	96,516,779.33	664,228,945.01	99,657,146.46

(3) 本年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项目及机器设备预付款(注1)	15,526,247.88	19,265,033.16
其他(注2)	100,663.18	100,663.18
合计	15,626,911.06	19,365,696.34

注1: 工程项目及机器设备预付款, 为本公司工程及机器设备采购预付款, 截止报告期末, 相关工程及设备尚未验收。

注2: 南阳宝里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因处于非持续经营状态, 本公司将其相关资产列报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下。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6,531,037.7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693,629,569.87	票据质押
合计	910,160,607.60	—

(续表)

项目	年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8,282,928.5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结汇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487,063,722.65	票据质押
合计	715,346,651.19	—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票据贴现形成的借款	66,689,877.73	-
合计	66,689,877.73	-

注：期末贴现尚未到期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附有追索权，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确认为短期借款。

(2) 本年未有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8,283,346.97	724,842,387.82
信用证	15,052,221.04	52,101,816.43
合计	883,335,568.01	776,944,204.25

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元。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68,960,892.69	901,809,924.94
1年以上	33,447,842.30	33,184,933.03
合计	902,408,734.99	934,994,857.9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3,669,848.00	质保期内
供应商 2	3,311,000.00	质保期内
供应商 3	2,110,178.88	未结算
合计	9,091,026.88	—

2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718,495.43	164,772,922.75
合计	28,718,495.43	164,772,922.7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5,840,795.76	9,053,148.23
保证金及押金	9,152,153.11	6,509,102.57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134,409,650.00
其他	8,725,546.56	14,801,021.95
合计	28,718,495.43	164,772,922.75

注:股权转让款年末余额为收购风华芯电股权的应付款 5,000,000.00 元,其为最后一笔尾款。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5,000,000.00	股权收购尾款尚未到期
合计	5,000,000.00	—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4,835,496.91	50,477,167.43
1至2年	2,133,289.56	312,158.65
2至3年	282,877.94	384,773.16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年以上	2,409,003.46	2,065,053.77
合计	49,660,667.87	53,239,153.0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7,874,198.72	455,333,474.79	457,973,708.57	65,233,964.94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39,139,288.55	39,139,288.55	-
辞退福利	208,961.18	391,039.48	600,000.66	-
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8,083,159.90	494,863,802.82	497,712,997.78	65,233,964.94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843,206.72	389,801,244.70	392,410,486.48	65,233,964.94
职工福利费	-	28,442,849.39	28,442,849.39	-
社会保险费	-	16,887,916.35	16,887,916.35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16,347,681.42	16,347,681.42	-
工伤保险费	-	540,234.93	540,234.93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30,992.00	16,592,353.08	16,623,345.0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609,111.27	3,609,111.27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67,874,198.72	455,333,474.79	457,973,708.57	65,233,964.94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34,008,695.01	34,008,695.01	-
失业保险费	-	1,125,113.54	1,125,113.54	-
企业年金缴费	-	4,005,480.00	4,005,480.00	-
合计	-	39,139,288.55	39,139,288.55	-

27.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790,890.40	10,953,944.08
企业所得税	184,714.40	595,545.16
房产税	208,949.78	2,607,999.36
土地使用税	-	570,956.45
个人所得税	920,175.14	1,003,914.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318.89	967,407.41
教育费附加	324,513.50	691,005.32
其他税费	385,123.11	522,557.08
合计	5,268,685.22	17,913,329.73

注:其他税费主要为印花税与环境保护税。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6,978,596.02	60,322,923.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9,708.38	236,440.87
合计	337,128,304.40	60,559,364.15

29.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39,975.07	3,205,889.51
合计	2,139,975.07	3,205,889.51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228,207,277.43	565,018,902.96	2.37%-3.70%
合计	228,207,277.43	565,018,902.96	—

31.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49,708.38	236,440.87
1-2年	-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年以上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9,708.38	236,440.87
合计	-	-

32.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	7,260.25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费用
合计	-	7,260.25	—

33.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931,566.83	7,668,368.65	31,935,140.68	57,664,794.80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81,931,566.83	7,668,368.65	31,935,140.68	57,664,794.80	—

（2）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MOCVD 补贴款	22,090,261.99	-	15,005,565.15	-	7,084,696.84	与资产相关
小间距和户外 LED 显示屏器件扩产项目技术改造项目	18,133,049.12	-	4,064,551.68	-	14,068,497.44	与资产相关
照明用高显指 LED 封装技术创新与关键封装装备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5,489,382.21	-	1,142,351.44	-	4,347,030.77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4,249,848.44	-	1,809,367.44	-	2,440,481.00	与资产相关
照明用高显指 LED 封装技术创新与关键封装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3,933,305.60	-	657,043.20	-	3,276,262.40	与资产相关
显示用小间距 LED 封装技术创新与关键封装装备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3,477,734.25	-	481,373.40	-	2,996,360.85	与资产相关
4K/8K 超高清全彩 Micro-LED 显示关键技术研究	3,407,456.55	3,900,000.00	2,344,940.27	-	4,962,516.28	与收益相关
高亮度、高对比度 Micro-LED 显示器件全彩化与集成封装研究	2,234,709.86	529,968.65	994,276.21	-	1,770,402.30	与收益相关
显示用小间距 LED 封装技术创新与关键封装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1,801,098.21	-	539,512.44	-	1,261,585.77	与资产相关
高效高频第三代半导体电力电子功率模块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1,771,946.26	-	66,471.72	-	1,705,474.54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下一代移动通信领域氮化镓基射频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70,982.10	-	113,597.52	-	857,384.5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光效白光 LED 光转换膜及其器件	734,299.34	-	588,076.92	-	146,222.42	与资产相关
面向 LED 生产过程管控的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示范	515,334.44	-	134,665.56	-	380,668.8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广东省半导体微显示企业重点实验室（2020 年度）	510,000.00	-	75,437.40	-	434,562.60	与资产/收益相关
用于工业物联网的可见光通信与定位系统	473,516.21	-	473,516.21	-	-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效 LED 外延芯片结构设计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	446,393.32	-	323,330.14	-	123,063.18	与资产相关
硅基氮化镓功率器件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441,240.00	-	60,990.00	-	380,25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基于 NB-IoT 的多模低功耗广域物联网节点芯片及封装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	399,557.60	-	37,831.80	-	361,725.80	与资产相关
TD-LTE 终端射频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384,873.61	-	278,188.44	-	106,685.17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液晶背光源用倒装 LED 芯片及光源模组产业化	366,784.04	-	109,172.52	-	257,611.52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关键电力电子器件 IGBT 的研发及产业化	365,314.79	-	271,652.16	-	93,662.63	与资产相关
粤港澳智能微纳光电技术联合实验室	351,622.41	-	1,622.41	-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宽禁带氧化镓单晶材料与器件	263,225.50	-	-	-	263,225.50	与资产/收益相关
硅基 AlGaIn 垂直结构近紫外大功率 LED 外延、芯片与封装研究及应用	234,680.90	-	31,914.60	-	202,766.3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深紫外固态光源关键技术及创新应用研究	192,000.00	-	35,843.40	-	156,156.6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型功率器件无机封装陶瓷基板	171,103.20	-	21,672.60	-	149,430.60	与资产相关
低环境污染量子点发光材料与器件的研制及其产业化应用	160,000.00	-	-	-	16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智能家居专用无线传输芯片及系统级 SIP 封装的研发及产业化	150,096.24	-	28,803.96	-	121,292.2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性能新型显示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150,000.00	-	18,412.80	-	131,587.2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氮化镓基射频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138,394.04	-	26,020.56	-	112,373.4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密度大功率倒装近紫外 LED 芯片及封装研究与产业化	239,642.24	-	53,753.32	-	185,888.92	与资产相关
高品质 LED 荧光涂覆及高效白光封装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13,358.26	-	17,753.96	-	95,604.3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高光效的色转换微显示模块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96,193.56	-	11,419.32	-	84,774.24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显指高效率单相白色荧光粉的可控合成、性能调控及可模拟太阳光谱的器件制备	80,000.00	-	8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彩色 Micro-LED 显示与超高亮度微显示技术研究	78,076.74	-	11,539.56	-	66,537.18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密度小间距 LED 显示 COB 集成封装及系统研制	72,797.16	-	12,123.36	-	60,673.80	与资产/收益相关
LED 照明标准光组件的研究与实施	60,069.68	-	37,488.24	-	22,581.44	与资产相关
微小间距显示用 LED 芯片及封装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60,000.00	-	15,000.00	-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集成电路 QFN 封装生产线技术改造	59,358.97	-	-	-	59,358.97	与资产相关
新型通用高压高速 LED 光通信器件关键技术研究	55,666.64	-	12,000.00	-	43,666.64	与资产相关
车用高流明复合反射型 LED 芯片及高密度矩阵式封装的关键技术研究	45,000.00	-	5,416.08	-	39,583.92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复合电极倒装 LED 芯片及薄膜衬底 CSP 封装研究与产业化	44,593.10	-	8,069.52	-	36,523.58	与资产相关
LED 外延芯片技术研发中心	44,000.32	-	21,999.96	-	22,000.36	与资产相关
交流-直流 (AC-DC) 转换大功率 LED 智能驱动芯片及其封装的研制和产业化	43,717.95	-	-	-	43,717.95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绿色节能 LED 照明驱动芯片及其封装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	43,226.80	-	15,427.32	-	27,799.4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国星光电中央研究开发院	38,777.80	-	9,418.80	-	29,359.00	与资产相关
全光谱白光 LED 和宽色域背光源用 LED 的封装及其应用关键技术研究	30,983.28	-	30,983.28	-	-	与资产相关
高可靠定向性 LED 室内照明光源产业化关键技术	15,819.40	-	15,819.40	-	-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芯片级 LED 封装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5,518.80	-	5,518.80	-	-	与资产相关
面向现代农业高效种植需求的 LED 技术及其示范启用	-	740,000.00	132,827.40	-	607,172.60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面向公共卫生等领域的深紫外 LED 模组和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	-	350,000.00	344,129.97	-	5,870.03	与收益相关
国星光电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建设项目	-	300,000.00	3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显示用小间距 LED 封装技术创新与关键封装装备技术改造项目（五期）	-	587,645.00	12,637.52	-	575,007.48	与资产相关
吉利产业园 LED 封装车间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一期）	-	620,755.00	-	-	620,755.00	与资产相关
紫外光科技产业化应用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	-	40,000.00	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倒装结构高性能深紫外 LED 的外延生长及芯片制备技术	-	400,000.00	-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	200,000.00	2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696,555.90	-	805,612.92	-	5,890,942.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1,931,566.83	7,668,368.65	31,935,140.68	-	57,664,794.80	—

34.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8,477,169.00	-	-	-	-	-	618,477,169.00

35.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39,862,641.32	-	-	1,439,862,641.32
其他资本公积	12,042,200.00	-	-	12,042,200.00
合计	1,451,904,841.32	-	-	1,451,904,841.32

注：其他资本公积 12,042,200.00 元，系本公司投资佛山皓徕特光电有限公司，投出资产评估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7,622,600.00 元，风华芯电的其他资本公积 4,419,600.00 元。

36. 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8,743,590.92	7,274,577.03	1,469,013.89
合计	-	8,743,590.92	7,274,577.03	1,469,013.89

本年增加为按《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比例计提的安全生产费，本年减少为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费。

37.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4,379,643.45	11,957,130.05	-	316,336,773.50
合计	304,379,643.45	11,957,130.05	-	316,336,773.50

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按本年净利润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78,735,910.78	1,354,675,761.7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53,136,580.80
其中：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	-53,136,580.8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78,735,910.78	1,301,539,180.9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635,299.42	121,339,776.82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	上年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957,130.05	13,219,188.5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108,630.14	30,923,858.4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本年年末余额	1,415,305,450.01	1,378,735,910.78

上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同一控制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上年期初未分配利润-53,136,580.80元。

3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1,882,960.52	3,031,220,002.54	3,502,386,752.07	3,070,566,775.68
其他业务	99,754,267.40	88,127,083.71	77,498,975.37	74,478,790.17
合计	3,541,637,227.92	3,119,347,086.25	3,579,885,727.44	3,145,045,565.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行业分类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2,751,506,788.94	2,345,636,346.38	2,867,182,998.18	2,439,728,576.57
贸易业	690,376,171.58	685,583,656.16	635,203,753.89	630,838,199.11
其他业务	99,754,267.40	88,127,083.71	77,498,975.37	74,478,790.17
合计	3,541,637,227.92	3,119,347,086.25	3,579,885,727.44	3,145,045,565.8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810,935,964.50	2,439,868,363.61	2,783,451,746.74	2,419,491,067.85
国外	730,701,263.42	679,478,722.64	796,433,980.70	725,554,498.00
合计	3,541,637,227.92	3,119,347,086.25	3,579,885,727.44	3,145,045,565.85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商品销售义务: 国内客户, 将货物交付承运人或购货方, 客户签收后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国外客户, 货物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后, 按照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4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5,181,881.88	5,051,406.51
土地使用税	787,959.35	787,959.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2,001.59	5,892,069.06
教育费附加	4,780,001.17	4,208,620.74
印花税	1,816,651.34	1,973,527.60
环境保护税	34,430.32	39,378.47
车船税	3,540.00	5,580.00
合计	19,296,465.65	17,958,541.73

4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79,271.64	30,045,134.02
差旅费	1,591,685.09	1,039,840.47
办公费	59,719.57	27,273.87
业务宣传费	497,326.52	621,771.39
参展费	1,842,307.86	434,501.55
折旧费	344,931.45	324,545.39
广告费	937,896.51	1,226,415.06
出口费	174,141.74	436,307.38
低值易耗品摊销	22,164.25	114,254.54
汽车费用	331,364.68	353,339.42
业务费	4,903,094.61	4,033,938.59
通讯费	27,813.42	41,078.33
其他	5,895,159.02	1,126,527.91
合计	44,806,876.36	39,824,927.92

4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2,383,325.28	86,334,272.11
折旧及摊销	21,361,129.86	20,470,154.58
差旅费	745,846.48	324,018.89
交际应酬	1,873,306.22	1,544,436.80
水电费	788,302.55	632,958.27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5,500,527.26	7,970,576.44
办公费	1,189,165.67	1,090,574.21
汽车费用及其他	14,328,084.71	14,395,943.24
合计	138,169,688.03	132,762,934.54

43.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74,999,169.18	65,908,919.97
直接投入	77,223,262.70	73,124,988.8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2,634,550.43	20,889,894.89
装备调试费	-	265,747.35
无形资产摊销	254,711.01	378,155.95
其他费用	6,075,865.09	10,766,369.35
合计	181,187,558.41	171,334,076.34

4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881,576.63	6,418,408.61
减:利息收入	32,387,070.44	20,464,112.29
汇兑损益	-2,766,579.39	-13,299,071.08
手续费及其他	662,125.58	743,121.15
合计	-17,609,947.62	-26,601,653.61

45.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452,686.95	65,222,794.97
合计	56,452,686.95	65,222,794.9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转递延收益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7,023,828.21	34,889,299.26
结转递延收益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711,312.47	14,445,436.57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14,708,908.11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优惠减免的政策享受	2,230,800.00	369,850.00
2022年佛山市数字化智能化示范车间奖补	2,000,000.00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2年佛山市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扶持资金（市级部分）	1,351,600.00	-
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奖	1,000,000.00	-
佛山2023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资金	741,911.00	-
2021年度“百企争先”奖励资金	500,000.00	-
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351,321.05	180,449.64
2022年佛山市南海区促进外贸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47,360.00	-
佛山市职业技能升级行动市级奖补项目奖金	300,000.00	-
2022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
稳岗补贴	180,787.48	642,854.17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165,290.00	109,351.00
其他	139,516.80	-
2021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专题补助	100,000.00	-
佛山市禅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禅城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经费（兰明文）	100,000.00	-
2023年省信保资金中信保一般企业类资助	54,639.30	-
2023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1,365.08	-
2022年质量管理成果大赛扶持资金	50,000.00	-
招用退役士兵优惠减免的政策享受	48,000.00	57,750.00
2023年市信保资金中信保一般企业类资助	42,367.45	-
扩岗补助	27,000.00	184,500.00
组织企业参加国内重要专业展会展位补贴资金	10,000.00	-
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资助款	7,200.00	-
2022年度南海区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归集工作补贴	5,000.00	-
支持购买资信产品和服务项目资金	4,480.00	-
佛山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	670,414.00
年度南海区科技创新平台发展扶持奖励--大型骨干企业--研发补贴款	-	504,068.20
一次性留工补助	-	2,060,410.00
佛山市禅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2021年佛山市组织企业参加国内重要专业展会补助	-	6,900.00
佛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禅城园管理局 2020年制造业单打冠军企业扶持资金	-	150,000.00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禅城区委员会组织部竞争性扶持人才项目资金	-	150,000.00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禅城区委员会组织部竞争性扶持人才项目配套扶持资金	-	250,000.00
佛山市财政局 2021 年佛山市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扶持资金	-	2,00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3 月百万工人技能培训补贴	-	1,148,000.00
佛山市禅城区经促局拨付 2021 业务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促进外贸发展方向）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补贴	-	26,056.34
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佛山市禅城区专利管理和成效资助项目中国专利优秀奖补贴	-	20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新增员工补贴	-	8,500.00
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奖、第八届广东专利奖奖补	-	30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禅城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经费（袁海龙）	-	10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禅城区博士后科研工作经费（赵龙）	-	100,000.00
广东建行社保大集中代发户佛山市社保退费	-	5,803.50
佛山市禅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2022 年禅城区省以上科学技术奖培育项目补助（镇街）	-	5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 2022 年禅城区省以上科学技术奖培育项目补助（区级）	-	5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获得质量奖项项目奖励金（镇街）	-	750,000.00
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获得质量奖项项目奖励金（区级）	-	250,000.00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佛山市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资金（质量发展类）	-	150,000.00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助	-	18,700.00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高价值发明专利奖励	-	220,000.00
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国外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	40,000.00
佛山市商务局支持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资金	-	8,774.00
收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制定技术标准战略扶持奖励项目补助（镇街）	-	80,000.00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	848,000.00
制造业小型微利企业社保缴费补贴	-	50,000.00
2021年佛山市工业互联网发展扶持专项资金(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专题)(第一批)	-	1,320,000.00
2021年度南海区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狮山镇内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100,000.00
2021年度南海区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	3,000.00
2022年度佛山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进口贴息项目资金	-	1,000,000.00
促进2022年工业经济一季度开好局支持工业经济稳增长奖励资金(市级部分)	-	2,500.00
2021年度佛山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	100,000.00
2022市级出口信保短期险保费扶持资金	-	51,962.00
2022省级出口信保资金	-	65,029.00
收2022年1-6月广州市重点外贸企业稳增长资金	-	70,000.00
先进技术和产品贴息项目	-	96,126.29
黄埔区脱贫人口就业补贴	-	10,000.00
2021年经营贡献奖(先进制造业10条2.0)	-	410,000.00
2021年年度研发费用补助	-	919,061.00
合计	56,452,686.95	65,222,794.97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5,628.32	14,216.68
合计	1,545,628.32	14,216.68

4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7,323.08	1,309,74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60,522.1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034,502.16	737,98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9,328.92	4,080.96
其他	-	-
合计	5,071,154.16	1,491,289.41

4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556,300.34	1,842,129.13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68,883.66	161,071.40
合计	-825,184.00	2,003,200.53

4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39,085,719.39	-38,433,418.0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22,853.00
其他减值损失	-	-7,625,958.29
合计	-39,085,719.39	-46,182,229.38

5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	241,415.16	1,051,992.33	241,415.16
合计	241,415.16	1,051,992.33	241,415.16

51.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1,690.65	-	71,690.65
其他	4,481,374.54	9,070,238.48	4,481,374.54
合计	4,553,065.19	9,070,238.48	4,553,065.19

注:本年其他主要系罚款、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结转营业外收入等。

5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81,480.15	216,762.62	1,581,480.15
其他	687,437.53	1,702,799.69	687,437.53
合计	2,268,917.68	1,919,562.31	2,268,917.68

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907,775.90	1,386,933.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19,681.33	7,652,631.09
合计	-3,411,905.43	9,039,564.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82,123,629.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18,544.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2,486.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8,821.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负数列示)	-396,311.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08,96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04,162.2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90,761.61
研发费用及其他加计扣除的影响(负数列示)	-18,211,007.43
所得税费用	-3,411,905.43

5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贴款	17,238,580.36	41,096,712.49
利息收入	28,110,670.18	18,739,599.00
往来款及其他	26,470,715.70	21,169,731.82
合计	71,819,966.24	81,006,043.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现金支付的期间费用	47,423,732.58	71,364,562.41
往来款及其他	47,305,173.80	40,497,766.67
合计	94,728,906.38	111,862,329.0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0	50,000,000.00
证券收益凭证	30,000,000.00	-
合计	380,000,000.00	50,000,000.00

2) 本年未有发生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远期结汇保证金	80,711.83	-
合计	80,711.83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469,794.51	19,142,320.59
合计	15,469,794.51	19,142,320.59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48,430.05	233.65
融资中介手续费等及其他	462,191.81	635,226.99
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支付的现金	129,409,650.00	136,615,475.74
合计	133,520,271.86	137,250,936.38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	66,689,877.73	-	-	-	66,689,877.73
其他应付款-收购款	134,409,650.00	-	-	129,409,650.00	-	5,000,000.00
长期借款	565,018,902.96	50,000,000.00	60,605,200.71	110,000,000.00	337,416,826.24	228,207,27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59,364.15	-	337,128,304.40	-	60,559,364.15	337,128,304.40
租赁负债	-	181,156.77	236,440.87	267,889.26	149,708.38	-
合计	759,987,917.11	116,871,034.5	397,969,945.98	239,677,539.26	398,125,898.77	637,025,459.5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票据池票据质押收到现金”与“支付票据池的保证金”以净额列报,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差,负数列入“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正数列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票据池业务交易结算频繁,金额大。	15,469,794.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8,430.05
合计	—	—	19,118,224.56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无。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5,535,534.98	121,273,711.1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085,719.39	46,182,229.38
信用减值损失	825,184.00	-2,003,20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5,598,754.38	362,941,639.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5,168.46	351,229.39
无形资产摊销	4,450,735.15	3,753,125.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13,989.65	8,821,59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241,415.16	-1,051,992.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509,789.50	211,099.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1,545,628.32	-14,216.68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6,886,395.32	6,493,379.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071,154.16	-1,491,28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179,314.20	533,94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140,367.13	7,118,685.29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9,804,930.82	-16,807,44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63,729,600.19	337,112,176.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9,671,998.80	-481,975,514.0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40,859.65	391,449,155.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38,729,067.34	1,212,240,350.1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212,240,350.18	801,114,975.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511,282.84	411,125,375.02

(2) 本年无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年无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138,729,067.34	1,212,240,350.18
其中: 库存现金	2,895.10	8,583.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8,726,172.24	1,212,231,766.78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8,729,067.34	1,212,240,350.18
其中: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本年无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汇票保证金	216,381,037.73	227,820,964.48	特定用途
保函保证金	150,000.00	-	特定用途
质押票据解汇保证金	-	-	特定用途
信用保证金	-	461,964.06	特定用途
存款应收利息	8,467,957.82	4,191,370.82	不能随时支取
合计	224,998,995.55	232,474,299.36	—

56.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5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 美元	13,012,833.17	7.0827	92,165,993.48
欧元	-	-	-
港币	51,807.81	0.90622	46,949.27
应收账款	—	—	—
其中: 美元	4,523,314.88	7.0827	32,037,282.27
欧元	50,183.57	7.8592	394,402.72
港币	59,537.39	0.90622	53,953.97
应付账款	—	—	—
其中: 美元	713,791.36	7.0827	5,055,570.07
欧元	600.00	7.8592	4,715.52
港币	-	-	-
长期借款	—	—	—
其中: 美元	-	-	-
欧元	-	-	-
港币	-	-	-

(2) 无境外经营实体

58.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818.69	16,07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25,153.60	353,537.0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及其他	2,783,873.80	-
合计	2,783,873.80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无。

(3)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无。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74,999,169.18	65,908,919.97
直接投入	77,223,262.70	73,124,988.8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22,634,550.43	20,889,894.89
装备调试费	-	265,747.35
无形资产摊销	254,711.01	378,155.95
其他费用	6,075,865.09	10,766,369.35
合计	181,187,558.41	171,334,076.3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1,187,558.41	171,334,076.34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无。

2.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年未发生反向收购

4. 本年未发生处置子公司

5. 本年未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万元)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82,000.00	佛山市	佛山市	电子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佛山市国星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	佛山市	佛山市	电子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南阳宝里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南阳市	南阳市	采矿	6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省新立电子信息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贸易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子制造	99.8769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0.12305	-19,764.44	-	224,324.77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286,479.53	150,458,868.54	227,745,348.07	40,140,181.32	4,186,513.43	44,326,694.75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667,863.71	148,887,489.67	235,555,353.38	32,096,044.62	5,093,433.86	37,189,478.4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555,261.27	-16,062,121.79	-16,062,121.79	2,218,626.3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666,455.77	11,714,234.50	11,714,234.50	32,419,783.16

- (4) 本年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本年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 本年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会计处理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电子制造	49.00	—	49.00	权益法

(2)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联营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68,122,473.00	8,722,547.53	76,845,020.53	35,248,702.81	—	35,248,702.81

(续表)

联营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65,960,025.19	10,224,679.49	76,184,704.68	39,268,890.83	—	39,268,890.83

(续表)

联营企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72,442,210.64	5,087,814.25	5,097,661.63	6,630,672.56

(续表)

联营企业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61,703,120.95	2,718,786.93	2,534,205.16	16,168,360.10

(3) 本年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的重大限制

(4) 本年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5) 本年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本年无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 本年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5. 本年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应收款项的年末余额 0.00 元。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年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年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9,551,068.06	1,208,400.00	-	26,375,745.05	-	44,383,723.0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547,305.03	5,719,968.65	-	4,778,485.07	-	7,488,788.61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833,193.74	740,000.00	-	780,910.56	-	5,792,283.18	与资产/收益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	56,452,686.95	65,222,794.97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港币等有关,除公司本部有部分产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2023年12月31日,除**本附注五(57)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等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已采取相应的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面临的是现金流量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面临的是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本公司依托公司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关系,通过加强议价能力,保持借款利率与市场利率相匹配。

3) 价格风险

原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而芯片占公司原材料比例较高,对公司产品成本影响较大。故公司受芯片价格变动影响较大。

4)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实际上是权益性投资,单项投资金额较小,风险可控。

(2) 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建立了信用机构和信用管理制度,根据不同企业的资信水平,合理确定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动态更新客户的信用综合信息予以调整相关额度和期限,并定期进行客户的信用等级评估。对于异常资信客户,采取及时有效的催款措施,确保回收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

收风险, 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性。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 本公司依据预测, 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和投资、融资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此外, 本公司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合作关系, 获取充足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增强本公司的对外支付能力, 流动性风险极低。

2.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66,689,877.73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73,640,191.8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236,753,432.0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377,083,501.68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236,753,432.08	-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	73,640,191.87	-
合计	—	310,393,623.95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	—	—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	-	66,689,877.73
合计	—	—	66,689,877.73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贴现给中国工商银行的应收票据附有追索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66,689,877.73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银行借款。贴现后,本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确认的银行借款账面价值总计为66,689,877.73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51,550,477.63	-	151,550,477.63
(二) 应收款项融资	-	-	75,324,865.09	75,324,865.09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0,078,568.80	40,078,568.80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40,078,568.80	40,078,568.80
3、其他	-	-	-	-
(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合计	-	151,550,477.63	115,403,433.89	266,953,911.5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是公司在计量日能获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确定公允价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是公司在计量日能获得类似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的,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按其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实际利率折现到资产负债表日,或者按其合同到期值按信用风险调整后的实际利率折现到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近似认为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其公允价值变动因素对其期末计量的影响显著不重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佛山市南海区联合广东新光源产业创新中心、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最终控制方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佛山市	研究、开发、生产电光源产品、电光源设备、电光源配套器件等	154,877.823万元	21.48	21.48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佛山皓徠特光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天鑫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凯旋大酒店有限公司凯旋华美达大酒店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一新长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东莞市恒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珠海市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市万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州市晟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芯陶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 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采购	产品、原材料	市场价格	22,133,517.62	20,898,393.78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原材料	市场价格	244,922.58	773,760.46
江门市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废物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79,850.95	531,306.22
珠海市斗门区永兴盛环保工业废弃物回收综合处理有限公司	采购	废物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43,504.72	194,018.86
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废物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148,793.20	196,886.33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施工	市场价格	44,552,125.39	286,002,894.89
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	物业管理	市场价格	208,562.75	68,616.45
广东一新长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装修工程	市场价格	-	293,073.31
东莞市恒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劳务服务	市场价格	76,930.19	411,123.02
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监理	市场价格	-	1,885,437.50
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采购	设备	市场价格	-	823,008.85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采购	废物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156,034.70	243,366.03
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	采购	接受服	市场价格	25,471.68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公司		务			
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购买商品	市场价格	5,249.00	-
珠海市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废物处理服务	市场价格	214,012.32	-
合计	—	—	—	67,888,975.10	312,321,885.70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30,935,216.44	32,131,399.7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695,399.38	14,629,816.41
广州市万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	538,207.40
广州市晟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	281,946.91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49,463.13	-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50,730.62	-
合计	—	44,230,809.57	47,581,370.43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1) 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2020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国星光电吉利产业园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由上述单位负责吉利产业园勘察设计施工,暂定合同总价50,929.25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竣工验收。

2) 本年无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4) 关联租赁情况

1) 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6,599.97	8,799.96
广东芯陶微电子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1,364,718.80	1,185,570.80
合计	—	1,371,318.77	1,194,370.76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经营租赁	284,601.70	237,451.34

- (5) 本年无关联担保情况
- (6) 本年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 (7) 本年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11,895,905.53	11,421,368.54

(9)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于2023年4月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本公司2023年度存放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有多笔，期限通常较短，到期后继续转存。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放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余额为889,993,648.20元，本期利息收入24,539,449.66元，未到期应收利息收入5,226,458.64元。

3.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存款应收利息	—	—	—	—
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5,226,458.64	—	3,774,186.39	—
合计	5,226,458.64	—	3,774,186.39	—
应收账款	—	—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9,547,343.21	222,403.16	20,163,063.99	403,261.28
广东芯陶微电子有限公司	266,736.05	5,334.72	582,275.60	11,645.5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2,978.95	59,859.58	2,805,991.79	56,119.84
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	3,850.00	77.00	3,080.00	61.60
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6,462.96	2,929.26	—	—
合计	12,957,371.17	290,603.72	23,554,411.38	471,088.23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	—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17,932,604.56	-	7,096,448.92	-
合计	17,932,604.56	-	7,096,448.92	-
其他应收款	—	—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210,000.00	100,200.00	200,000.00	60,000.00
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165.92	1,343.32	53,041.92	4,708.8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8,585.99	3,571.72
合计	277,165.92	101,543.32	431,627.91	68,280.56
总计	36,393,600.29	392,147.04	34,856,674.60	539,368.79

(2) 应付项目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19,939,167.35	8,090,166.95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525.24	1,820,650.66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9,478.00	14,010.00
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64,375.00
东莞市恒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46,520.40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117,665,437.46	129,250,643.46
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46,500.00	736,000.00
深圳市粤鹏建设有限公司	1,174,680.84	1,885,437.50
深圳市南和移动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57.85	-
珠海市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25.10	-
合计	138,885,571.84	141,907,803.97
其他应付款	—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15.07	135,406,928.57
广东芯陶微电子有限公司	8,028.00	-
珠海市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50,000.00
深圳市龙岗区东江工业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0,000.00	50,000.00
合计	5,048,043.07	135,506,928.57
应付票据	—	—

关联方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2,183.93	449,283.50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15,052,221.04	52,101,816.43
合计	15,204,404.97	52,551,099.93
总计	159,138,019.88	329,965,832.47

4. 本年无关联方承诺

5. 本年无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本年无股份支付的情况。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本年无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未决诉讼

(1) 广州希恩朋克光电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恩朋克”)起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涉及金额436.13万元,案件基本情况及进展具体如下:

希恩朋克与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双方因货款支付及质量问题赔偿发生争议,诉诸法院。希恩朋克起诉要求公司支付货款及利息合计约436.00万元(其中货款约377.00万元),公司抗辩希恩朋克主张无事实与法律依据并反诉要求希恩朋克承担质量损失约202.00万元,案件经过一审、二审审理,于2024年3月5日收到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二审判决:国星光电支付希恩朋克150,962.45元货款及利息,并返还希恩朋克质保金1,887,763.00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履行生效判决。

(2) 依据2009年11月2日浙川县人民政府发布的《浙川县加快产业集聚区发展优惠政策(试行)的通知》,2011年子公司南阳宝里公司向浙川县人民政府支付共计1,099.44万元用于申请用地。项目选址土地至今未完成征收手续、未启动土地招拍挂程序,浙川县人民政府无法取得用地批文完成征地并交付土地。南阳宝里公司已向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退回预付款并赔偿损失,同时诉请将已缴纳10万元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返还给南阳宝里公司,2023年9月22日收到一审判决,判决被告浙川县人民政府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原告南阳宝里钒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应当退还的款项1,069.44万元。浙川县人民政府不服判决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件仍处于二审程序中。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年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 利润分配情况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为:以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1,739,777,373.06元为依据,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618,477,169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股利0.6元(含税),总计分配派发红利37,108,630.14元,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1,702,668,742.92元结转下年度;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分红预案符合公司于2021年制定的《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规定。上述预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本年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国星光电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最终注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注册有效期两年,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多次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含)。2023年8月份,本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363号),交易商协会同意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目前公司尚未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2. 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购买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东”或“东山精密”)全资子公司盐城东山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盐城东山”)60%股权(最终持股比例以各方签署的具体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60%股权,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鉴于交易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进行多轮协商和谈判后,交易各方未能就部分核心交易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于2023年9月29日终止该事项。

3. 本年无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4. 本年无债务重组

5. 本年无资产置换

6. 本年无年金计划

7. 本年无终止经营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473,219.70	1.56	6,473,219.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09,242,106.13	98.44	8,351,851.39	2.04	400,890,254.74
其中：组合 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409,242,106.13	98.44	8,351,851.39	2.04	400,890,254.74
组合 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组合 3：代垫员工款项	-	-	-	-	-
合计	415,715,325.83	100.00	14,825,071.09	3.57	400,890,254.74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评估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618,540.70	1.39	6,618,540.70	100.00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71,169,112.34	98.61	9,516,081.50	2.02	461,653,030.84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471,169,112.34	98.61	9,516,081.50	2.02	461,653,030.84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	-	-	-	-
组合3:代垫员工款项	-	-	-	-	-
合计	477,787,653.04	100.00	16,134,622.20	3.38	461,653,030.84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1	5,711,450.39	5,711,450.39	100.00	预计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客户2	761,769.31	761,769.31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6,473,219.70	6,473,219.70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08,281,848.13	8,165,636.97	2.00
1至2年	750,837.65	75,083.77	10.00
2至3年	1.00	0.30	30.00
3至4年	188,017.13	94,008.57	50.00
4至5年	21,402.22	17,121.78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409,242,106.13	8,351,851.39	—

(续表)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70,828,461.36	9,416,569.23	2.00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至2年	34,460.50	3,446.05	10.00
2至3年	285,145.13	85,543.54	30.00
3至4年	21,045.35	10,522.68	50.00
4至5年	-	-	8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471,169,112.34	9,516,081.50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8,281,848.13
1至2年	750,837.65
2至3年	789,896.41
3至4年	188,017.13
4至5年	1,806,073.85
5年以上	3,898,652.66
合计	415,715,325.83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6,134,622.20	-1,164,230.11	-	145,321.00	-	14,825,071.09
合计	16,134,622.20	-1,164,230.11	-	145,321.00	-	14,825,071.09

其中本年重要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1	49,748,207.14	1年以内	11.97	994,964.14
客户2	32,576,355.28	1年以内	7.84	651,527.11
客户3	28,857,747.31	1年以内	6.94	577,154.95
客户4	21,875,358.94	1年以内	5.26	437,507.18
客户5	18,551,810.97	1年以内	4.46	371,036.22
合计	151,609,479.64	---	36.47	3,032,189.60

(5)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3,788,578.10	173,426,130.60
合计	83,788,578.10	173,426,130.60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379,791.08	2,886,849.16
往来款	105,421,991.25	195,626,639.58
其他代垫款项	1,942,062.53	1,603,254.20
合计	110,743,844.86	200,116,742.9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7,343,220.75	22,466,942.57
1至2年	5,862,623.74	78,191.00
2至3年	67,391.00	266,000.00
3至4年	265,000.00	155,570,000.00
4至5年	55,484,000.00	230,000.00
5年以上	21,721,609.37	21,505,609.37
合计	110,743,844.86	200,116,742.94

(3)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0.00	22.57	25,000,000.00	100.00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743,844.86	77.43	1,955,266.76	2.28	83,788,578.10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3,542,554.03	3.20	1,955,266.76	55.19	1,587,287.27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80,259,228.30	72.47	-	-	80,259,228.30
组合3:代垫员工款项	1,942,062.53	1.75	-	-	1,942,062.53
合计	110,743,844.86	100.00	26,955,266.76	24.34	83,788,578.10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000,000.00	12.49	25,00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116,742.94	87.51	1,690,612.34	0.97	173,426,130.60
其中: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2,927,778.11	1.46	1,690,612.34	57.74	1,237,165.77
组合2: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170,585,509.99	85.25	-	-	170,585,509.99
组合3:代垫员工款项	1,603,454.84	0.80	-	-	1,603,454.84
合计	200,116,742.94	100.00	26,690,612.34	13.34	173,426,130.60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1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a. 组合1-正常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36,575.92	14,731.52	2.00	671,423.74	13,428.47	2.00
1-2年	661,423.74	66,142.37	10.00	72,745.00	7,274.50	10.00
2-3年	61,945.00	18,583.50	30.00	261,000.00	78,300.00	30.00
3-4年	260,000.00	130,000.00	50.00	570,000.00	285,000.00	50.00
4-5年	484,000.00	387,200.00	80.00	230,000.00	184,000.00	80.00
5年以上	1,338,609.37	1,338,609.37	100.00	1,122,609.37	1,122,609.37	100.00
合计	3,542,554.03	1,955,266.76	—	2,927,778.11	1,690,612.34	—

b.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80,259,228.30	—	—
代垫员工款项	1,942,062.53	—	—
合计	82,201,290.83	—	—

(续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及内部往来	170,585,509.99	—	—
代垫员工款项	1,603,454.84	—	—
合计	172,188,964.83	—	—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4,357.42	1,646,254.92	25,000,000.00	26,690,612.3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	—	—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303.05	263,351.37	-	264,654.42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5,660.47	1,909,606.29	25,000,000.00	26,955,266.76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690,612.34	264,654.42	-	-	-	26,955,266.76
合计	26,690,612.34	264,654.42	-	-	-	26,955,266.76

(5)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5,000,000.00	4年-5年	49.67	-
第二名	往来款	24,135,113.66	1年以上	21.79	-
第三名	往来款	20,000,000.00	5年以上	18.06	20,000,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5,000,000.00	1-2年	4.51	5,000,000.00
第五名	代垫款项	1,301,720.80	1年以内	1.18	-
合计	--	105,436,834.46	--	95.21	25,000,000.00

(7)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8,626,127.92	15,000,000.00	993,626,127.92	935,376,127.92	15,000,000.00	920,376,127.9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455,544.94	-	20,455,544.94	18,162,624.70	-	18,162,624.70
合计	1,029,081,672.86	15,000,000.00	1,014,081,672.86	953,538,752.62	15,000,000.00	938,538,752.6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佛山市国星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佛山市国星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698,750,000.00	73,250,000.00	-	772,000,000.00	-	-
南阳宝里钒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广东省新立电子信息进出口有限公司	12,284,474.38	-	-	12,284,474.38	-	-
广东风华芯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341,653.54	-	-	199,341,653.54	-	-
合计	935,376,127.92	73,250,000.00	-	1,008,626,127.92	-	1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佛山皓徕特光电有限公司	18,162,624.70	-	-	2,497,323.08	-	-	204,402.84	-	-	20,455,544.94	-
合计	18,162,624.70	-	-	2,497,323.08	-	-	204,402.84	-	-	20,455,544.94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28,426,205.70	2,134,451,804.78	2,608,087,271.27	2,200,601,573.51
其他业务	37,536,056.74	34,466,648.61	32,485,654.94	35,413,163.87
合计	2,565,962,262.44	2,168,918,453.39	2,640,572,926.21	2,236,014,737.38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97,323.08	1,309,74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177,719.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034,502.16	737,98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9,328.92	4,080.96
其他	-	-
合计	5,071,154.16	874,092.6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8,374.3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13,657.79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119,459.4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93,937.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45,758,679.8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02,730.88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99.07	—
合计	42,353,549.91	—

(1)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无。

(2) 公司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受影响的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5,721,827.21	-608,049.64	55,113,777.5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所得税影响额	5,126,071.76	102,569.17	5,023,502.5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3.09	15.51	1,207.58	—
非经合计	72,334,751.66	-505,464.96	71,829,286.70	—

公司可比期间调整前非经常性损益为 72,334,751.66 元,调整后非经常性损益为 71,829,286.70 元,公司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可比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金额为 505,464.96 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	0.1385	0.1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	0.0700	0.070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时,请勾选同意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宋朝学,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办理企业开业、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及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仅供系统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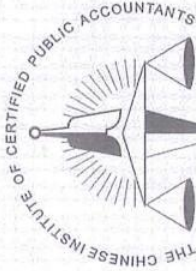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40100340010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1998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3月换发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复审。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复审。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复审。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3号。



凌朝晖(44010034001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复审。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68号。



姓名: 凌朝晖
证书编号: 440100340010



姓名 凌朝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4-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60111196804210016



姓名 李正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3-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621197003030472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李正良 2022
 证书编号: 440100520019



李正良(440100520019),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
 年任职继续教育,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58号。



姓名: 李正良
 证书编号: 440100520019

4401005200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2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2月核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李正良 [2023]
 证书编号: 44010052001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